

证券代码：300554

证券简称：三超新材

公告编号：2019-038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三超新材，证券代码：300554）连续 2 个交易日（2019 年 7 月 8 日、7 月 9 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交易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6），公司与株式会社中村超硬（以下简称“中村超硬”）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签订了关于金刚线制造设备采购、技术授权使用与技术服务等合作事项的基本共识书（MOU）。本协议为双方关于金刚线制造设备的采购、技术授权使用与技术服务等合作事项，进行磋商而达成的基本共识书（MOU），

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交易事项、合作内容、合作安排、合作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交易事项正处于资产评估、合同商谈阶段，后续进展公司将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进行审批及信息披露。

（六）经核查，除前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